

# 國北教大實小 114 學年度 寒假課後照顧班 報名簡章

- 一、辦理依據：(一)依據臺北市政府「打造友善生育城市—全面擴大大學校課後照顧服務」。  
(二)臺北市國民小學辦理課後照顧服務班補充規定。  
(三)本校委託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實施計畫。
- 二、辦理單位：中華民國兒童課後照顧輔導協會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114 學年度本校一至六年級學生，視需求自由參加。
- 四、活動內容：課後照顧服務之內容以課業習寫及生活照護原則規劃，依規定 不得實施超越學校教學進度之學科教學。
- 五、實施日期：115/1/26 (一) 至 115/1/30 (五) 上午 8:00-12:00，星期一~五，共計 5 天。
- 六、報名日期：114 年 12 月 8 日 (星期一) 上午八時 至 114 年 12 月 26 日(星期五)下午八時。
- 七、報名方式：採網路報名，請於時限內上網報名。(每學期欲參加課後班皆需重新報名)  
報名網站連結：<https://ecampus.com.tw/Index/AnnShow/74>
- 八、公告名單：報名成功即錄取，教室分配於 115 年 1 月 14 日(星期三)公告。
- 九、午餐：不提供午餐。
- 十、注意事項：
  - (一)開班狀況以實際繳費人數 15~25 人開班，若班級參加人數未滿 15 人，得依「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及管理辦法」酌予提高收費。
  - (二)依據「臺北市政府安心就學溫馨輔導實施計畫」，符合教育局安心就學輔導方案減免之學生得免費參加課後照顧。
  - (三)課後照顧服務之報名為單一階段報名，於報名期間內報名成功者，即為錄取，按收費規定製作註冊繳費單。超過報名期間無法報名，僅可以電話登記候補，若有學生退班釋出名額，再依候補順序以電話聯絡完成補報名。
  - (四)基於安全，參加課照班學生之家長，需配合於中午 12:00 放學時準時到校接回孩子。若學生當天有事不到班或需提早離開，請事先向課後班老師請假。若有任何課程相關問題，請電洽課後班行政蔡老師 (02-27356186 分機 251) 或輔導室王老師 (02-27356186 分機 153)。
  - (五)若報名後欲退班，務必於開課日前確實與輔導室王老師聯繫退班事宜，退費方式依教育局規定辦理。若於開課當日或之後提出退班，需填寫退班申請書，並依退費辦法收取學費。若未提出退班申請，則會持續計算學費，併入新學期註冊三聯單收取，請務必注意!
- 十一、繳費方式：於 114 學年度下學期註冊三聯單內併同繳費。(無須列印報名系統繳費單)
- 十二、退費方式：(依教育局規定)
  - (一)於開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不予收費。
  - (二)於開課日起(含開課當日)至未逾上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，申請退費者，「不論是否開始上課」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二(收取學費總額三分之一)。
  - (三)於開課日起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一、未達三分之二而申請退費者，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一。
  - (四)學生申請退費時已超過上課總時(節)數三分之二者，不予退費

	課後照顧班上課時間	預估學費	備註
寒假班	1/26~1/30 週一~週五 8:00 至 12:00	830 元	請家長於上下課時間準時到校接送孩子。